

证券代码：603259

证券简称：药明康德

公告编号：临 2026-015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2026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26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4月28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2026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26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

（二） 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4月28日 14点00分 开始依次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2026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26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

召开地点：上海外高桥喜来登酒店，上海市自由贸易试验区基隆路28号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4月28日

至2026年4月2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参与沪股通上市公司网络投票实施指引》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一) 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H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2	《关于续聘2026年度境内外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
3	《关于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	√
4	《关于核定公司2026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议案》	√	√
5	《关于处置公司所持已上市流通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
6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
7	《关于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	√
8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
9	《关于修订<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	√
10	《关于修订<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
11	《关于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
12	《关于审议<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26	√	√

	年 H 股奖励信托计划（草案）>的议案》		
13	《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6 年 H 股奖励信托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
14	《关于修改<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H 股奖励信托计划>的议案》	√	√
15	《关于向受托人直接回购 2025 年 H 股奖励信托计划所涉 H 股股份的议案》	√	√
16	《关于给予董事会增发公司 A 股和/或 H 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
17	《关于给予董事会回购公司 A 股和/或 H 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
累积投票议案			
18.00	《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和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18.01	Ge Li（李革）	√	√
18.02	Minzhang Chen（陈民章）	√	√
18.03	Steve Qing Yang（杨青）	√	√
18.04	张朝晖	√	√
18.05	Xiaomeng Tong（童小蒙）	√	√
18.06	Yibing Wu（吴亦兵）	√	√
19.00	《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5）人	
19.01	Christine Shaohua Lu-Wong（卢韶华）	√	√
19.02	Wei Yu（俞卫）	√	√
19.03	Xin Zhang（张新）	√	√
19.04	詹智玲	√	√
19.05	冷雪松	√	√

2025 年年度股东会还将听取《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二）2026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向受托人直接回购 2025 年 H 股奖励信托计划所涉 H 股股份的议案》	√
2	《关于给予董事会回购公司 A 股和/或 H 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三）2026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H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向受托人直接回购 2025 年 H 股奖励信托计划所涉 H 股股份的议案》	√
2	《关于给予董事会回购公司 A 股和/或 H 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本公司 2026 年 3 月 2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暨 2025 年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会议决议公告的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本次会议的会议资料将另行公告。

2、 特别决议议案：2025 年年度股东会第 8、16、17 项议案；2026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第 2 项议案；2026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第 2 项议案。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第 2、3、6、7、11、12、14、18.00、19.00 项议案。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2025 年年度股东会第 11、12、13、14、15 项议案；2026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第 1 项议案；2026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第 1 项议案。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本次股东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拟作为 2025 年及 2026 年 H 股奖励信托计划奖励对象的股东及受其控制或委托其投票的本公司股东、公司董事及其控制投票的本公司股东。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 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

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3。

(七) 参加网络投票的 A 股股东在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投票，将视同其在公司 2026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上对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对应议案进行了同样的表决。参加现场会议的 A 股股东将分别在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及 2026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上进行表决。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 A 股股东有权出席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6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259	药明康德	2026/4/23

(二)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符合上述出席条件的股东如欲出席现场会议，须提供以下登记资料：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有营业执照、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人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有营业执照、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1、附件 2）。

2、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持有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1、附件 2）。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会议的，应持有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的营业执照、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投资者为单位的，还应持有本单位营业执照、参会人员身份证、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1、附件 2）。

4、选择网络投票的股东，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或互联网投票平台直接参与股东会投票。

（二）现场会议的登记时间

2026 年 4 月 28 日（星期二）13:30-14:00，上述时间段以后将不再办理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登记。

（三）现场会议的登记地点

上海外高桥喜来登酒店，上海市自由贸易试验区基隆路 28 号。

六、 其他事项

1、会务联系人：韩敏

2、联系电话：021-20663091

3、传真电话：021-50463093

4、邮箱：ir@wuxiapptec.com

5、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富特中路 288 号

6、出席本次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7、H 股股东参会事项详见公司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hkexnews.hk>）发布的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2026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通告及通函。

特此公告。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5 日

附件 1：2025 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 2：2026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 3：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 1：2025 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4月2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境内外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4	《关于核定公司 2026 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议案》			
5	《关于处置公司所持已上市流通股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	《关于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8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9	《关于修订<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2	《关于审议<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H 股奖励信托计划（草案）>的议案》			
13	《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6 年 H 股奖励信托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14	《关于修改<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H 股奖励信托计划>的议案》			
15	《关于向受托人直接回购 2025 年 H 股奖励信托计划所涉 H 股股份的议案》			
16	《关于给予董事会增发公司 A 股和/或 H 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17	《关于给予董事会回购公司 A 股和/或 H 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8.00	《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和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18.01	Ge Li（李革）	
18.02	Minzhang Chen（陈民章）	
18.03	Steve Qing Yang（杨青）	

18.04	张朝晖	
18.05	Xiaomeng Tong (童小蒙)	
18.06	Yibing Wu (吴亦兵)	
19.00	《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9.01	Christine Shaohua Lu-Wong (卢韶华)	
19.02	Wei Yu (俞卫)	
19.03	Xin Zhang (张新)	
19.04	詹智玲	
19.05	冷雪松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2026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2026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6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6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向受托人直接回购 2025 年 H 股奖励信托计划所涉 H 股股份的议案》			
2	《关于给予董事会回购公司 A 股和/或 H 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3：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会应选董事 10 名，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 5 名，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应选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 5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 500 票为限，对议案 4.00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 500 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

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4.06	例：宋××	0	100	50	